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0 月 28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28 日 9:15-15:00。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4 年 10 月 21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 截止 2024 年 10 月 21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会议

表决；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北环路 9108 号海能达大厦。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2.00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上市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时间：2024 年 10 月 24 日（星期四）上午 9:00-下午 17:00。
-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 3、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 4、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委托人的深圳证

券交易所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5、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4 年 10 月 24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登记地点），不接受电话登记。

6、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北环路 9108 号海能达大厦。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2。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755-26972999-1170

传 真：0755-86133699-0110

邮 箱：stock@hytera.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北环路 9108 号海能达大厦

邮 编：518057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1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或反对某项议案或弃权。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2.00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上市公司及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及性质: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附注:

- 1、请在选项上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或不选无效；
-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委托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附件 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83”，投票简称为“海能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0月28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0月28日9:15至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